

## (1-3-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的名称 (即采购需求清单中的货物名称)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医用电动诊疗床二折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2	多体位医用诊疗床三折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3	四肢联动训练器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4	手功能康复机器人	工业	长沙华鹊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	98.65	125.67	微型企业
5	语言认知障碍康复评估训练系统	工业	湖南善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7	110.15	384.52	小型企业
6	多体位医用诊疗床三折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7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工业	安阳国医扁鹊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1	456.88	988.23	小型企业
8	吞咽神经肌肉刺激仪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9	床旁主被动运动评估训练仪	工业	南京康龙威康复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49	1394.55	37336	小型企业
10	电动起立床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11	呼吸训练器	工业	广州红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62	9632.77	89864	中型企业
12	减重步态训练器	工业	广州虹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3	650.79	1126.7	小型企业
13	电针治疗仪	工业	湖南善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7	110.15	384.52	小型企业

			备有限公司				企业
14	神灯	工业	四川恒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16	6881	5536.86	中型企业
15	康复工程套装	工业	安阳贝瑞思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8	134.66	339.87	微型企业
16	OT 桌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沙袋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哑铃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支撑器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肋木架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姿势矫正镜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站立架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平行杠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功率自行车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分指板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上螺丝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上螺母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手指阶梯	工业	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8	7223.56	13176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浙江纳微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16日

注：1. 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按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

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填写，不得遗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法将线索移交至政府采购行政监督管理部门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2.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